

深圳市龙岗区物业管理协会文件

深龙物协〔2022〕18号

关于申请专精特新和国家高新补贴的通知

各会员企业、物业服务企业：

为贯彻落实国务院办公厅《关于进一步加大对中小企业纾困帮扶力度的通知》及《广东省进一步支持中小企业和个体工商户纾困发展若干政策措施》文件要求，广东省对国家新认定的“专精特新”给予相关政策扶持，帮助企业降低生产经营成本，提升创新能力和专业化水平，进一步加大对广东省中小企业和个体工商户纾困帮扶力度，激发市场主体活力，促进中小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平稳健康发展。现将有关事项说明如下：

一、专精特新补贴

（一）受理时间：预计5月

（二）补贴标准：40万元（龙岗区、坪山区、龙华区、宝安区），其他区20万

（三）申报条件

1. 依法在广东省境内登记设立，具有独立企业法人资格；

2. 企业上年末总资产须达3000万元以上，上年度营业收入须达3000万元以上；

3. 企业近两年的主营业务收入为正增长且年平均增长率 15%以上，利润总额为正数；

4. 企业近两年的研发投入占销售收入 $\geq 3\%$ ；

5. 主营业务收入占比 75%或本科以上学历员工占比 40%；

6. 10 项以上实用新型专利或对应软件著作权或 2 项发明专利。

二、国家高新认定补贴

（一）享受税收减免优惠政策：凡经认定的高新技术企业，其企业所得税税率由原来的 25%降为 15%；

（二）国家科研经费支持和财政拨款 20-100 万配套补贴奖励；

（三）享受房租补贴：入驻高新园区、高新扶持物业、孵化地，可以享受最高补贴 80%房租；

1. 国家级的资质认证硬招牌

2. 提升企业品牌形象

3. 促进企业科技转型

4. 提高企业市场价值

5. 提高企业资本价值

6. 申请科技类政府项目补贴

（四）申请条件

1. 企业财务近三年实现增长；

2. 企业拥有核心知识产权：实现新型专利、软著合计 18 个以上；

3. 企业正常经营，无重大违法。

三、申报咨询

为方便物业服务企业申报，我会邀请了第三方专业咨询机构为有需要的单位提供指导服务，服务费用由申报企业与第三方机构自行协商。我会提供相关信息旨在为会员服务，不收取任何费用，也不承担任何责任。另外，若企业暂不符合专精特新补贴申请条件，可参与国家高新企业培育。

四、联系方式

联系人：黄晓程 联系电话：0755-89330082

特此通知。

深圳市龙岗区物业管理协会
2022年5月7日

